

2012 第一屆全國大專校院-北、中、南分區理財規劃案例競賽 題目

※ 請根據下列資料，為周氏夫婦提供規劃建議。若認為資料提供不夠充分或有疏誤之處，請自行假設或修正，並請說明假設或修正之依據 ※

下列資料中所提及之金額單位皆為新台幣(元)

現年均為卅五歲的周志清與黃玉櫻是大學班對，愛情長跑九年後，在他們 29 歲時結婚，結婚後三年，生下了兒子周軒宏。夫婦倆為了上班方便，現在一家三口在內湖租屋居住，每個月房租是 22,000。

周志清雖然在內湖科學園區擔任工程師，但是已經沒有昔日電子新貴的行情，現在每個月月薪有 42,500，每年可以領 14.5 個月，沒有無償的分紅配股。黃玉櫻則在另外一家電子公司擔任業務工作，月薪 45,000，常常需要南北奔波，甚至於出國洽公；由於公司業績不錯，所以這幾年黃玉櫻每年都可以領到超過五個月的年終獎金。

由於兩個人的工作都很繁忙，所以只好將周小弟託人全日照顧，每月的褓姆費用為 25,000。家裡其他的日常生活開銷約為 23,000(不包含稅額 48,000)。兩人的團保都是意外險 250 萬、壽險 100 萬及住院日額 1,500。

兩人一直希望能夠擁有自己的房子，但是台北的房價太高，總是讓他們卻步；今年(2012)二月，他們終於下定決心，在台北市的東湖訂了一棟預售屋。當初會想考慮買預售屋，在於不需要準備大筆的簽約金及頭期款，這對手頭上現金不多的兩人來說，是最主要的考量因素。另外，也著眼於房屋尚未完成，所以還可以依照自己的喜好去調整格局、裝潢等，相當有彈性。於是在看了多處的建案說明之後，把兩人多年來存款總額 180 萬中的 120 萬（約占總價的一成），買了這棟預售屋，三月中開工時繳了 12 萬的開工款。

支出項目彙整

項目	金額
房租	22,000/月
生活費	23,000/月
褓姆費	25,000/月
稅金	48,000/年
房屋工程款(工期尚餘 15 個月)	40,000/月

今年三月下旬，周志清騎摩托車在趕往上班的途中，發生車禍，雖然在加護病房待了五天，仍然回天乏術。遭逢此一鉅變，黃玉櫻想著未來孤兒寡母的日子，不知道該如何繼續？

經過了半年，娘家的父母看到黃玉櫻母兼父職，獨自照顧小孩，很是辛苦，於是遊說她回台南住，彼此也好有個照應。可是黃玉櫻想著，南部的工作機會不比台北多，更何況她現在可以周遊列國、到處洽公的工作，正是她夢寐以求的。她心裡盤算著，如果搬回台南，工作倒是不難找，可是年所得有現在的七成就已經很好了，倒是兒子可以請爸媽幫忙帶，可以省下褓姆費。只不過想到要放棄現有的生活及工作型態，她倒是委決難下。

請教全方位的理財顧問，您的建議與規劃方向為何？